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 三季报问询函

创业板三季报问询函【2022】第 6 号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审查过程中发现如下问题：

1.三季报显示，你公司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0.68 亿元，同比减少 72.3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亏损 0.6 亿元，同比减少 78.51%。你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营业收入持续下滑，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连续为负。

（1）请你公司结合 2021 年以来解决方案业务、音视频产品业务、其他设备业务、数字水印业务各季度订单获取及执行情况、毛利率变动情况、期间费用、减值损失等情况，分析说明你公司前三季度营业收入大幅下滑以及扣非后净利润大幅亏损的原因，导致业务规模缩减及亏损的不利因素是否持续，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差异，如有，说明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2）请你公司结合 2022 年以来主营业务开展、经营业绩及有关变动趋势，分析说明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业绩下

滑趋势是否具有持续性。

2.2021 年年报显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银河伟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伟业”）逾期未还款金额为 1.34 亿元，累计未还款金额为 2.5 亿元。2022 年 7 月 1 日，你公司在回复我部关注函时称，就银河伟业已逾期的债务，公司与银河伟业已确定《以房抵债协议》。2022 年三季报显示，你公司与银河伟业签订的《以房抵债协议》履行进展不及预期，相关房产尚未完成过户，你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8 日已就该事项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银河伟业偿还债务本金 9,772.40 万元及利息 907.09 万元。请你公司结合截至回函日银河伟业的还款进展及你公司已提起诉讼情况，说明该笔款项的可回收性、预期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相关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是否充分、拟采取的催收措施及可行性。

3.三季报显示，你公司商誉账面净值 2,078.30 万元，主要系前期收购北京金石威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石威视”）和天津普泰国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普泰”）形成，金石威视商誉账面原值 50,849.21 万元，已计提减值准备 49,520.88 万元，天津普泰商誉账面原值 38,433.78 万元，已计提减值准备 37,683.81 万元。请你公司结合 2022 年以来金石威视和天津普泰经营业绩、外部环境变化，说明报告期末其商誉是否已出现减值迹象，是否存在商誉进一步减值的风险。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2 年 11 月 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北京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

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2年11月2日